

证券代码：300897

证券简称：山科智能

公告编号：2025-040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进展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代码：300897，证券简称：山科智能）自2025年7月17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复牌。

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停牌情况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9日收到实际控制人钱炳炯先生、岑腾云先生、季永聪先生、王雪洲先生以及胡绍水先生的通知，其正在筹划公司股权转让以及控制权变更事宜。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履行协议转让相关程序，及尚需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有关部门的审批。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的相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科智能，证券代码：300897）自2025年7月10日（星期四）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2025年7月14日分别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筹划公司控制权变更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二、进展情况介绍

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炳炯先生、岑腾云先生、季永聪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5%以上股东杭州晟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晟捷投资”）、李郁丰先生、杭州晟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晟盈投资”）与湖北长江航天科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航天”）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炳炯先生、岑腾云先生、季永聪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与长江航天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钱炳炯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5,207,573.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2%）转让给长江航天；岑腾云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007,988.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86%）转让给长江航天；季永聪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381,734.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41%）转让给长江航天；王雪洲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033,04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6%）转让给长江航天，胡绍水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1,435,707.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2%）转让给长江航天；5%以上股东晟捷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7,210,115.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4%）转让给长江航天；5%以上股东李郁丰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2,098,846.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0%）转让给长江航天；晟盈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1,244,081.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89%）转让给长江航天；上述转让的股份合计27,619,09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70%），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炳炯先生、岑腾云先生、季永聪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向长江航天转让12.17%的股份，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炳炯先生、岑腾云先生、季永聪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自股份转让交易交割日起36个月内，同意将所持有公司剩余股份51,198,14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1%）对应的表决权放弃行使。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长江航天拥有表决权的比例为19.70%，长江航天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钱炳炯先生、季永聪先生、岑腾云先生、王雪洲先生、胡绍水先生变更为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三、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300897，证券简称：山科智能）自2025年7月17日（星期四）上午开

市起复牌。

四、风险提示

1、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相关手续。上述事项的完成情况将影响本次交易的进行，若过程中出现影响本次交易的重大风险，则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终止的风险。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为一揽子交易，《股份转让协议》生效后涉及的股份转让和价款支付、控制权安排及公司治理安排等尚需各方逐项落实，上述事项能否最终落实及落实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如上述事项无法落实完成，可能最终导致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发生终止等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钱炳炯、岑腾云、季永聪、王雪洲、胡绍水、晟捷投资、晟盈投资、李郁丰与长江航天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

2、钱炳炯、岑腾云、季永聪、王雪洲、胡绍水与长江航天签署的《表决权放弃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山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7日